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
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黄彩兰

复核人：刘文军

编制日期：2025 年 1 月

招标文件范本修改补充申报表

本工程按照《清远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公开招标文件范本》（QYZB-2023-01 版）编制招标文件。如有不一致地方，在本申报表中反映，其他条款均按照招标文件范本（QYZB-2023-01 版）相应条款编制。

序号	章节、条目	修改类型	范本原文	拟删改的内容
1	招标公告八、投标人资格条件	修改	2、具备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专业[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若为广东省外注册、执业须具备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管理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拟派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本项目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同时，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若为广东省外注册、执业须具备建筑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管理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拟派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在职人员，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本项目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同时，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项目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2	招标公告八、投标人资格条件	修改	4、投标人须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本项目所需资质须已录入该档	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为档案在册人员。	
3	招标公告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修改	5、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应以为主办方，并签定联合体工作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公告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修改	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具体数量）个标段。	6、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u>1</u>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u>1</u> （具体数量）个标段。
5	招标公告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增加	/	9、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 https://credit.gd.gov.cn ）中被列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类别内的“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投标人需提供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10、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6	招标公告	修改	十、本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在不同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本公告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s://zbtb.gd.gov.cn/#/index ）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在不同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程序，具体指引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

				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修改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由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机械、包运输、包验收、包移交、包结算、包档案整理移交（按招标人档案管理部门要求）、包环境卫生、建筑垃圾按清远市相关规定清运、包验收等。除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另有注明、合同另约定外，其余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合同内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费总价包干，不因工程量、施工方式的变化而调整，新增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费按实结算。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 5.1	修改	踏勘现场	风险提示：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组织现场踏勘，通过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调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本项目实际情况等与服务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等有关的全部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产生的风险自负。因踏勘现场产生的费用和 risk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u>投标人不得因未探勘现场而认为是重大误解。</u>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 7.5	修改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元；暂列金 元；暂估价 元），投标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本 项 目 招 标 控 制 价 为 人 民 币 <u>42840241.56 元</u>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u>1736774.16 元</u> ；暂列金 <u>1233025.59 元</u> ；暂估价 <u>2558000.00 元</u> ），投标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1	修改	1. 方式：网上答疑： 2. 投标人异议期限：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3. 招标人答疑期限：投标截止时间 7 日前 4. 网上答疑的相	1、方式：网上答疑： 2. 投标人提出疑问期限：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 3. 招标人答疑期限：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4. 网上答疑的相关事项详见招标文

			关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8.1 款。	件 8.1 款。 5.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投标人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1	修改	1. 开标开始时间：年 月 日 时分 2. 地点：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开标大厅。3.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修改	☐是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金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 履 约 保 证 金 的 金 额：。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日内向 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	☒是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金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款）*10%。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日内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担保，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采用现金方式的应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行：/。 （中标后签订合同期间确定）

			人可以取消 其中标资格。 采用现金方式的应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 ： 账 号 。 其它：☐免缴☐减半缴纳履约担保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予以☐免缴☐减半缴纳履约担保。 a. 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仍属于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布的清远市建筑业龙头企业名录内的企业，或联合体成员中包括清远市建筑业龙头企业名录内的企业的； b. 其 他 企 业 ： 。 ☐否	
13	须知前附表	增加	/	异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函的内容和格式应当按照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清远市房建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函范本》填写完整信息，并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14	须知前附表	增加	/	1、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招投标日程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 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2）评标时突发情况
----	-------	----	---	--

				的补救方案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招标人拒绝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情况（1）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2）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3）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
15	须知前附表	增加	/	工程成本警戒价：<u>38556217.40</u> 元。 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16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删除	在“信用清远”网站 (https://xyqy.gd.gov.cn)的“失信黑名单”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清远市)”	/
17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修改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u>投标人不得因未探勘现场而认为是重大误解。</u>
18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删除	11.9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19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删除	11.13 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人需上	/

			传银行转账凭证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担保函；同时还需上传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证明文件扫描件。]	
20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修改	12.5 投标文件统一制作成PDF格式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且不能进行压缩处理，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说明。	12.5 投标文件统一制作成 PDF 格式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扫描件，需个人签字的应手签或签章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且不能进行压缩处理。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说明。
21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修改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投标保证金应当予以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退还与否的规定仍然适用。	
22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修改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电子投标文件无需由投标人加密（由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统一加密）。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3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修改	30.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0.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24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删除	34.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审查的部分评审标准为投标人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资料信息，请投标人及时维护、更新《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的资料信息，确保其有效性。因投	/

			标人未及时维护、更新《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的信息，而导致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5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删除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信用+报价”评估法）	
26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删除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技术+资信+报价”评估法）	
27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一、评标办法前附表（“资信+报价”评估法）	修改	评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一、标办法前附表（“资信+报价”评估法）	详见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一、评标办法前附表（“资信+报价”评估法）
28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一、评标办法前附表（“资信+报价”评估法）	修改	43.2.2 评标基准价(A 值) 计算方法 选取方法： 方法二（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合理确定选取方法）方法一：随机抽取 2 个号球（第一次抽出的号球不参与第二次抽取），将 2 个号球对应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下浮率；将招标控制价与（1-评标下浮率%）的乘积作为评标基准	43.2.2 评标基准价（A 值）计算方法 选取方法：方法二（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合理确定选取方法） 方法二：加权平均法 资信标得分前 5 名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若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小于 5 家时, N=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实际投标人个数），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价。 计算方法详见 43.2.2。 方法二：当有效投标人小于 5 人时，则所有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1；当有效投标人等于或大于 5 人时， 去除 1 个最高的有效报价和 1 个最低的有效报价，余下的所有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1； 所有低于 K1 值的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2；评标基准价等于 K1 和 K2 的平均值。 注： 计算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三位有效小数。	名投标人按资信标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left(\frac{1}{\sum_1^N n} \right)$。
29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修改	37.1 投标文件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表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涉及相应情形的投标企业在接到通知后一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作出书面澄清。	37.1 投标文件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表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涉及相应情形的投标企业在接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作出书面澄清。
30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资格评审标准 → 诚信档案	删除	具备有效的《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以评标过程中现场实时查询结果为准）。	

31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资格评审标准→“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	修改	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红黑名单”中被列入“联合惩戒对象“类别内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人社）”；在“信用清远”网站（http://xyqy.gdqy.cn）的“失信黑名单”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清远市）”，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以评标过程中现场实时查询结果为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评标过程中现场实时查询结果为准）。	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项目投标截止当天进行网上查询核实，如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截图为准。）。
----	---	----	--	---

32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
33	(五) 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34.5	删除	34.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审查的部分评审标准为投标人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资料信息，请投标人及时维护、更新《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的资料信息，确保其有效性。因投标人未及时维护、更新《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的信息，而导致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34	二、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施工招标项目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 总则	修改	36.1 招标人参加或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应当具备国家和省规定的评标专家条件和要求，且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不得接受评标报酬，评标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评标专家独立评标。	36.1 招标人参加或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不得接受评标报酬，评标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评标专家独立评标。

35	二、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施工招标项目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修改	43.1 本次评标采用“信用+报价”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43.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把综合总得分按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总得分相等时，比较投标报价，报价低者名次排前；投标报价相等的，采用评标专家记名投票的方式计算得票数，得票数者名次排前。	43.1 本次评标采用“资信+报价”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43.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把综合总得分按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总得分相等时，比较资信标得分，得分高者名次排前；若资信标得分也相等，比较投标报价，报价低者名次排前；投标报价相等的，采用评标专家记名投票的方式计算得票数，得票数者名次排前。
36	二、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施工招标项目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43.2.2.1	删除	43.2.2.1 当有效投标人小于 5 人时，则所有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1；当有效投标人等于或大于 5 人时，去除 1 个最高的有效报价和 1 个最低的有效报价，余下的所有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1；所有低于 K1 值的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值的平均值为 K2；评标基准价等于 K1 和 K2 的	\

			平均值。	
37	二、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施工招标项目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44.1.8	修改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总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总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总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总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38	附表一至十六	修改	/	详见附表一至十五
39	近五年完成的工程项目及获奖情况	修改	近五年完成的工程项目及获奖情况表	2021年1月1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完成的工程项目及获奖情况表
40	组织机构配备情况表	修改	养老保险号	社会保障号码

注：①修改类型填写“增加”、“删除”或“修改”。

②本招标文件范本修改补充申报表与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内容为准。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根据[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301-441802-04-01-883944)]、[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418022024GG0612491 号)]批准，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工程进行施工总承包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一、工程名称：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二、招标单位：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763-6880562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蟠龙园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尹工、陈工 联系电话：020-38284057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洞创艺三巷 A9 栋二楼

招标监督机构：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诉电话：0763-3370322

三、建设地点：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内。

四、项目概况：占地面积 80.4 平方米，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80.4 平方米，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9178.07 平方米，战时功能为二等人员掩蔽所，平时功能为地下停车库，车位 215 个。防护级别六级。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项目编号]：

[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完成用户需求、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工程内容。

2、负责工程报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其中包含高压电线路及电房迁改工程的委托专业设计，备案报建，工程验收等。

3、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平面方案，负责施工现场范围内杂物清理、管线保护等。

4、承包方式：中标人须按施工图、合同清单、合同条款、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承包范围内的项目采取包工、包料、包项目措施费、包运输、包装卸、包保管、包损耗、包项目所需器械费、包管理、包安装、包项目所需水电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系统调试、包风险费、包政策性文件规定费、包验收、包保修、包税金等所有费用，以项目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措施费包干。

5、招标控制价：42840241.56 元。

6：工期：总日历天数约 315 天（备注：工程实际开/竣工日期以开/竣工报告为准）

六、发布招标公告、报名、投标人提问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等：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日程安排

七、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投标人须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 CA 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未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2、投标人应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录入相关信息、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整上传至交易平台。

八、投标人合格条件：

1、投标人持有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持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证件。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若为广东省外注册、执业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拟派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在岗人员，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本项目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同时，**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项目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是指：项目负责人在“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上的“关键岗位人员锁定信息”查询结果为未被锁定状态（即网页上“是否锁定”列内容为“否”），或查询结果为空白无数据。

拟派项目负责人是否存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以评审时以“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上查询结果为准。

拟派专职安全员是否存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以投标时提供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的《投标申请人声明》为准。

3、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系统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项目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拟派出专职安全员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在岗人员。

4、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具体数量）个标段。

7、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了《投标申请人声明》。

8、未被招标人列入拒绝参加本次投标单位名单。

9、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列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类别内的“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投标人需提供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10、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九、潜在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控制价。

十、本公告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index>) 和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和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在不同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程序，具体指引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
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 <http://www.gzggzy.cn>）《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十一、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异议受理电话：0763-6880562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蟠龙园

（业主名称）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招标代理名称)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一：

招投标日程安排表（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日程安排）

附件二：

拒绝参加本次投标单位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拒绝原因
1	/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2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或工可编制单位
3	广东南粤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勘察单位
4	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设计单位
5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单位
6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8	/	被本市各级住建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9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造价咨询单位
10	广州诚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招标项目的造价咨询复核单位

第二部分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施工 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黄彩兰 复核人：刘文军

编制日期：2025 年 1 月

目 录

目 录	27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29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
二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34
（一） 总则	34
（二） 招标文件	36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
（五） 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43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47
（一） 总则	55
（二） 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58
附件 B 否决投标条件	63
B0 总 则	63
B1 否决投标条件	63
附件 C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	64
C0 总 则	64
C1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	64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66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67
第三章 合同条款	79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联合投标协议书	86
组织机构配备情况表	90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配备表	91
技术暗标编制要求	93
（一） 技术标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	93

(二) 暗标的编制要求	93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95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99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100
第八章 招标控制价	10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u> 招标代理： <u>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 勘察单位： <u>广东南粤勘察设计有限公司</u> 设计单位： <u>广东中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u>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u>
2	2.2	工程名称	<u>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u>
3	2.2	建设地点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4	2.2	建设规模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5	2.2	承包方式	中标人须按施工图、合同清单、合同条款、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承包范围内的项目采取包工、包料、包项目措施费、包运输、包装卸、包保管、包损耗、包项目所需器械费、包管理、包安装、包项目所需水电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系统调试、包风险费、包政策性文件规定费、包验收、包保修、包税金等所有费用，以项目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措施费包干。
6	2.2	质量标准	合格
7	2.2	招标范围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8	2.2	工期要求	<u>总日历天数约 315 天（备注：工程实际开/竣工日期以开/竣工报告为准）。</u>
9	3	资金来源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10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11		资格审查方式	电子化资格后审
12	5.1	踏勘现场	时间：自__年__月__日起具备现场踏勘条件； 方式：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现场详细地点： 风险提示：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组织现场踏勘，通过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调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本项目实际情况等与服务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等有关的全部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产生的风险自负。因踏勘现场产生的费用和 risk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u>投标人不得因未探勘现场而认为是重大误解。</u>
13	7.5	领取招标文件	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
14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u>42840241.56 元</u>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u>1736774.16 元</u> ；暂列金 <u>1233025.59 元</u> ；暂估价 <u>2558000.00 元</u> ），投标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5	8.1	招标答疑	1. 方式：网上答疑； 2. 投标人提出疑问期限：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 3. 招标人答疑期限：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4. 网上答疑的相关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8.1 款。 5.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投标人登录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
16	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7	13.1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按国家、省有关计价规范执行。
18	13.4、 13.5、 13.5.2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详见合同条款。
19	15.1	投标有效期	___ 90 ___ 日历天
20	16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提交 ☐ 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但最高不得超过五十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 形式：银行保函或转账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担保函； 2. 金额：_____ 万元； 3. 递交方式：采用转账方式的可委托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代收，也可由招标人自行收取（需通过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划转）；采用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担保函方式的，应选用接入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的银行或保险公司开具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由银行或保险公司向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通过数据电文方式确认（招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4.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事宜详见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第 16 条。 5. 其他：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予以 ☐ 免缴 ☐ 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 a. 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仍属于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布的清远市建筑业龙头企业名录内的企业，或联合体成员中包括清远市建筑业龙头企业名录内的企业的； b. 其他情形：_____。
21	17.1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 1 套、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另行提交一正二副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不一致时以投标时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2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3	19.1 20.1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1.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 2.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招投标日程安排表。 3. 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4.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24	25.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资信标和投标报价同时开标） 1、 开标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地点： 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 gzggzy. cn)服务指南栏目。 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地点： 。 （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25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招标人由依法组建 。
26		评标办法	☐ “信用+报价” 评估法 ☒ “资信+报价” 评估法 ☐ “技术+资信+报价” 评估法
27	31.1	履约担保	☒ 是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金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 10%。（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日内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采用现金方式的应汇入以下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账号 _____ / _____。
28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9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0	34.1	投标人出席开标会的代表及其他特定人员等要求	1、 本项目开标采用网上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结果视为默认。 2、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或开标结果有疑义的，可登录交易系统在开标大厅提出及查看相关答复；
31	34.2	“暗标”评审	
32		技术标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 不采用 ☐ 采用。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技术暗标编制要求”编制技术暗标。
33	34.7	关于项目预付款的约定	应符合《关于规范招标投标领域工程建设保证金收取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178号）等文件要求，预付款比例应不低于10%。
34	34.8	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工资专户”）、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款的比例、工资款拨付的期限等事项的约定	应符合《关于规范招标投标领域工程建设保证金收取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178号）等文件要求，其中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80%。
35	34.9	关于施工过程结算合同约定的约定	详见合同。
36		异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函的内容和格式应当按照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清远市房建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函范本》填写完整信息，并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37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1、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招投标日程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地点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招标人拒绝接收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情况（1）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2）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3）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的。
38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38556217.40 元。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二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则

1. 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1）“招标人”（即发包人）、“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投标人”指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3）“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4）“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 （5）“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递交的全部文件。
- （6）“书面文件”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7）“电子文件”指数字、文字、图形等以数码形式存储于磁带、磁盘、光盘等载体，依赖计算机等数字设备阅读、处理，并可在通信网络上传送的文件。

2. 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3. 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4.2 除符合上款规定外，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诚信评价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诚信评价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
- (11) 被本市各级住建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和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不得因未探勘现场而认为是重大误解。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8 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7.4 招标人(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招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该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招标人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5 发布招标公告的同时,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电子招标文件、招标控制价。

7.6 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7.7 投标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电子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电子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

7.8 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明确编制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的格式要求。

8. 招标答疑

8.1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清单、招标控制价）有疑问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8.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8 日停止提疑，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8.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4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第四章）；

11.2 企业资质证书和企业营业执照；

11.3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11.4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或资格证书；

11.5 项目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项目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1.6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11.7 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11.8 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1.9 投标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的《投标申请人声明》（格式见第四章）；

11.10 《投标函》（格式见第四章）

11.11 《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格式见第四章）

11.12 投标报价部分：

11.12.1 投标总价封面

11.12.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其中列表明细如下：

- ✓ 投标总价扉页
- ✓—投标总价总说明
- ✓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 ✓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二）；
-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 暂列金额明细表；
- ✓ 材料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 计日工计价表；
- ✓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算表；
- ✓ 人工、主要材料设备、机械台班价格表

11.12.3 综合单价分析表；

11.12.4 其它辅助说明资料；

11.12.5 工程量清单的组成、编制、计价、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工程内容、计量单位和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招标人给出的工程量清单及国家、省有关计价规范执行；

11.12.6 投标人应使用符合《广东省工程造价文件数据交换标准（电子评标部分）交易中心实施细则》的计价软件制作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单价分析表（如本招标文件要求单价分析表）；

11.13 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11.14 资信标部分；（如有）

11.15 技术标部分；（如有）

11.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

1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如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造成无法满足评标需要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否决其投标。

12.3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12.4 技术标暗标应当按照统一的文档格式和要求编制，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标志或者管理班子人员姓名，不得出现任何与判断投标人身份相关的标识或暗示，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该投标予以否决。具体的制作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投标文件统一制作成 PDF 格式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且不能进行压缩处理，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说明。

12.6 投标文件应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

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总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总报价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3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工期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规定列明的单价或合价金额报价，未按规定金额报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在工程结算时应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调整。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清远市造价管理机构同期《清远工程造价信息》计算，《清远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招标控制价的下

浮率（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13.6.1 暂列金额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项目是否招标，需要综合考虑《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九条以及合同变更条款等因素。需要招标的，应由招标人或中标人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本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暂估价项目：在工程实施过程中，达到招标标准的，以财政审定预算价作为采购最高限价，由本工程中标人作为招标主体采用企业招标方式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中标价作为结算价；未达到招标标准的，可按照上述企业采购的方式和要求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中标价作为结算价，也可采用询价方式确定承包价格。采用询价方式时，由承包人负责实施，由发包人、承包人及监理工程师三方进行市场询价后报清远市财政局核定，以清远市财政局核定的价格为准，但经询价的材料（设备）价不参与下浮。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不予支付。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以事先公开征集的方式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

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4. 投标货币

本工程投标总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递交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

18.1 投标文件的份数要求：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递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递交投标文件。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投标文件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广州交易集团

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9.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的；

19.3.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名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0.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后，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2.4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3. 投标信息录入

投标人应在参与投标前将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录入完毕。

24. 投标文件的解密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订

25. 开标。

25.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2 其他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

26.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8.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名或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9. 中标通知书

29.1 定标后，招标人将就规定的内容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 3 日（节假日顺延）。

29.2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29.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30.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0.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30.3 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账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1. 履约担保

31.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

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31.2 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递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且原中标人需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32. 合同生效

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33. 其它费用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的规定。收款账号详见《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人防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及其他特定人员准时出席。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暗标”评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电子评标的项目，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投标人须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此，投标人应当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

3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的资料直接取自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传的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各项内容进行电子签章并及时上传，并确保其上传到对应的评审栏目中。投标人应确保分栏上传的内容必须与整本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因内容不一致导致其审查不通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4.5 投标人录入投标信息时，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34.6 关于项目预付款的约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温馨提醒：1.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发包人必须落实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需有项目预付款。

2.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治欠办函〔2021〕49号）要求，鼓励项目采用担保，担保形式可包括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以及专业工程担保公司保函等。

34.7 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工资专户”）、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款的比例、工资款拨付的期限等事项的约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指引：1.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住建部关于工程量清单的指引精神，发、承包双方订立的合同价款约定中，双方必须明确约定人工费金额及所占的比例。

2.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建设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订立的工程施工合同中，必须约定人工费用、拨付周期等情况。

3. 发包人、施工总承包单位一经在“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中留有不良行为记录，将按规定处理。

34.8 关于施工过程结算合同约定的约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资信+报价”评估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2.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 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负责人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技术负责人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专职安全员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投标申请人声明	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申请 人声明》。
	“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	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 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 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 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投标人 须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招标 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项目投标截止当天进行网 上查询核实，如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截图为准。）。
	企业诚信档案	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 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43.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____/____分 资信标：__30__分 投标报价：__70__分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总得分=资信标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43.2.2	评标基准价 (A 值) 计算方法	选取方法：方法二（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

		情况合理确定选取方法) 方法二：加权平均法 资信标得分前 5 名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若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小于 5 家时,N=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实际投标人个数），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资信标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frac{N}{\sum_1^N n}$），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frac{N-1}{\sum_1^N n}$），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frac{1}{\sum_1^N n}$）。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43.2.3 (2)	资信标评分标准 (30 分)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3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25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每项得 0.3 分，最高得 3 分。 （注：（1）企业业绩是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所能承接范围内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 2500 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含建筑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部分业绩)。（2）企业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供应商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及业绩信息页，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业绩相关附件投标文件里可不附，如：库内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竣工验收备案。）若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库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库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

			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企业获奖情况 (4 分)	投标人已竣工验收的建筑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曾获得过市级或以上的质量奖项。国家级的每项得 0.7 分，最多得 4 分；省级的每项得 0.2 分，最多得 2 分；市级的每项得 0.15 分，最多得 1.5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 国家级工程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省级、市级工程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省级或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质量方面的奖项；不含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 成果、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技术结构类、装修类及“参建”类奖项。奖项信息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供应商须提供获奖项目在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的网页信息页及获奖证书的上传件。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0 分)	地下人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优】：地下人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可行、可靠、先进，针对性强，技术保证措施具体、成熟；施工平面布置科学合理，得 2 分； 【良】：地下人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较可行、较可靠、针对性较强，技术保证措施较具体；施工平面布置合理，得 1 分； 【中】：地下人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基本可行、基本可靠，针对性一般，技术保证措施基本具体；施工平面布置基本可行，得 0.5 分； 【差】：地下人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不可行、无针对性、技术保证措施不具体、施工平面布置不可行，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施工工期进度计划： 【优】：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0 天（或以上），工期进度计划逻辑性强、可行、合理，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得 2 分；

		【良】：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0 天（或以上），工期进度计划逻辑性较强、可行、较合理，保证措施较为明确具体，得 1 分； 【中】：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0 天（或以上），工期进度计划逻辑性、可行性、合理性一般，有保证措施的，得 0.5 分； 【差】：施工工期计划目标按招标文件要求，工期进度计划没有逻辑性、不可行、不合理，或未提供进度计划的，得 0 分。 安全文明施工： 【优】：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完整、具体、可行、合理，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先进可靠，得 2 分； 【良】：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较完整、可行、较合理，在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较先进可靠，得 1 分； 【中】：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一般，无典型位置的安全措施，得 0.5 分； 【差】：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可行、不合理，或未提供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优】：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具体、可行、合理，得 2 分； 【良】：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可行、较合理，得 1 分； 【中】：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0.5 分； 【差】：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不可行、不合理，或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0 分。 处理措施可行性程度： 【优】：根据对项目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程度和应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所提出处理
--	--	---

			措施的可行性程度：可行性程度高，得 2 分； 【良】：根据对项目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程度和应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所提出处理措施的可行性程度：可行性程度较好，得 1 分； 【中】：根据对项目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程度和应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所提出处理措施的可行性程度：可行性程度一般，得 0.5 分； 【差】：根据对项目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程度和应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所提出处理措施的可行性程度：不可行，或未提供措施的，得 0 分。
		工程研发能力 (6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筑工程类科学技术奖或科学技术进步奖，每项得 0.6 分，本项最高 3 分。 （注：须提交各级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协会或学会（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在民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颁发的省级或以上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科学技术奖扫描件，时间以证书载明的年度为准；投标人所提供的科学技术奖须体现建筑工程类项目，否则，还须提供可反映该科技成果成功应用在具体建筑工程类项目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作为主要完成单位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筑工程类工法证书，每个得 0.3 分，本项最高 3 分。 （注：须提交各级人民政府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协会或学会（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在民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颁发的工法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证书载明的年度为准；投标人所提供的工法证书须体现建筑工程类项目，否则，还须提供可反映该科技成果成功应用在具体建筑工程类项目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

		人员配置（6分）	满足《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要求的基础上，按照《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评分表》进行评分。 注：本项最高得6分。不满足《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要求的得0分。
		第三方认证（1分）	投标人同时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缺少1项，扣0.5分。（注：体系认证证书须是供应商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之前获得且在有效期内，须同时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查询页的截图。）。
43.2.3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70分)	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投标报价得分： $S = 70 - 70 \times \frac{ B - A }{A} \times C$ 其中 S=投标报价得分；B=投标人的投标报价；A=评标基准价；C=扣分系数，当B>A时，C=0.5；B<A时，C=0.2。 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最低分为0分，取值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

序号	项目管理岗位配备要求	从业能力要求	数量要求
1	项目负责人	满足招标公告资格条件要求	1
2	技术负责人	满足招标公告资格条件要求	1
3	质量负责人	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
4	安全负责人	满足招标公告资格条件要求或安全考核 C 证	1
5	施工员	具有施工员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	1
6	质量员	具有质量员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	1
7	资料员	具有资料员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	1
注：①以上人员均为驻场人员，以上人员不得兼任，须为单位正式员工，按要求提供注册证、职称证或岗位证（培训证）等相关证明资料。 ②上述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1 个月的有效社保证明，且须按相应要求提供职称证、有效期内的注册证，所有资料为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评分表

序号	岗位名称	人员要求	最高分值
1	项目负责人	1、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资格得 1 分。 2、从业经验情况： 具有 15 年（含）以上的得 0.6 分；具有 10 年（含）以上的得 0.3 分。本项最高得 0.6 分。 从业经验时间计算从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签发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	1.6
2	技术负责人	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	1

		职称资格得 1 分。	
3	质量负责人	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资格得 1 分。	1
4	安全负责人	①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得 0.5 分，②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资格得 0.2 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得 0.5 分。 ①和②必须为同一人，本项最高 1 分。	1
5	造价负责人	①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得 0.5 分；②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资格得 0.2 分，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得 0.5 分。 ①和②必须为同一人，本项最高 1 分。	1
6	其他驻场管理人员	按以上 1-4 项各项人员的最高分值标准，任一项增加 1 人得 0.2 分，最多得 0.4 分。	0.4
注：①以上人员均为驻场人员，以上人员不得兼任，须为单位正式员工，按要求提供注册证、职称证或岗位证（培训证）等相关证明资料。 ②上述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1 个月的有效社保证明，且须按相应要求提供职称证、有效期内的注册证，所有资料为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二、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施工招标项目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总则

34.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4.3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4.4 国家发改委等九部委 2013 年第 23 号令；

34.5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

35. 开标

35.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5.1 款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35.2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35.2.1 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传输递交或者未传输递交到指定的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35.2.3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者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以禁止该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

35.2.4 投标文件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传输递交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35.2.5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

36. 评标

36.1 招标人参加或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不得接受评标报酬，评标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评标专家独立评标。

36.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6.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标书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6.2.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6.2.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6.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6.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6.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6.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6.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6.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6.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6.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如存在投标人串通投标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将相关投标单位存在的具体情形、评审认定过程及评审依据详细记录在评标报告中，作为评标报告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有关澄清文件的原件封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处备查，复印件在评标结束当日工作时间内（评标结束时处于非工作时间的，应于下一个工作日 12:00 时前）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转交该项目招标监管机构查处。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

37.1 投标文件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表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涉及相应情形的投标企业在接到通知后一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作出书面澄清。

37.2 对于 37.1 以外的其他情况，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两人以上（含两人）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7.3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7.4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37.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 定标

38.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8.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

中标人。

38.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39. 开标和评标程序：

39.1 宣布开标纪律；

39.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9.3 公布投标人名单，将显示出所有投标人信息及投标人标书投递情况；

39.4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

39.5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开标会结束。

39.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39.6.1 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传输递交或者未传输递交到指定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39.6.2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者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以禁止该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

39.6.3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密的；

39.6.4 投标文件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传输递交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系统；

39.6.5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

39.7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39.8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否决性条款审查。

39.9 由评标委员会按照第 43 款“评标办法”评标。

39.10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40. 开标细则

40.1 开标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40.2 由招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解密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之后由招标人对全部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0.3 细则

40.3.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地点。

40.3.2 若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应在开标大厅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

出答复，并制作记录。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且电子交易平台具备在线异议受理及答复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向异议提出人送达异议不予受理通知书、异议受理通知书、异议答复函等文书，均应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电子交易平台未具备在线异议受理及答复条件的，按线下形式进行。

40.4 投标总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宣读文字表述的投标总报价。

40.5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0.6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1. 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

41.1 资格审查及评标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41.2 资格审查、评标流程

41.2.1 评标委员会按资格审查的标准对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审查，如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应重新招标。

41.2.2 如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少于 3 名时，应重新招标。

42. 投标人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

42.1 资格审查采用电子化审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利用计算机系统对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42.2 资格审查时，电子评标系统将对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的资质、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企业诚信档案有效期是否符合要求提供辅助审查结果，最终以评标委员会审查的结果为准。

42.3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可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2.4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5 资格审查不合格及存在 39.6 款情形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评标。

42.6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

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7 判断投标是否为否决投标

42.7.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B 中集中列示。

42.7.2 本章附件 B 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不应与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否决投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附件 B 规定为准。

42.7.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B 中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否决投标。

43. 评标办法

43.1 本次评标采用“资信+报价”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43.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把综合总得分按高分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总得分相等时，比较资信标得分，得分高者名次排前；若资信标得分也相等，比较投标报价，报价低者名次排前；投标报价相等的，采用评标专家记名投票的方式计算得票数，得票数者名次排前。

43.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3.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资信标（信用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3.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计算方法

选取方法： 方法二（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合理确定选取方法）

方法二：加权平均法

资信标得分前 5 名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若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小于 5 家时，N=通过资格审查及否决性条款审查实际投标人个数），计算评标

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资信标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

第一名 $\frac{N}{\sum_1^N n}$ $\frac{N-1}{\sum_1^N n}$

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2}{\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 ）。

43.2.3 评分标准

（1）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及本章附件《技术标详细评分标准》；

（2）资信标（信用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a.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按附件 C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执行。

b. 类似工程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书为准；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竣工的业绩；

c. 工程获奖：工程获得地市级、省级（国家级）工程类奖项的，加分时只针对上述奖项中的一个最高奖项计分。

（3）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3.4 计算投标人的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

44. 评标细则

44.1 投标文件算术校核：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投标总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4.1.1 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4.1.2 经算术复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总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4.1.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4.1.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4.1.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所有暂列金额、暂估价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44.1.6①分部分项项目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②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③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4.1.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4.1.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总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总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

44.2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中，按照原评标排序，推荐有排序的 1-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4.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少于 3 名或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应修正招标方案，重新招标。

附件 B 否决投标条件

B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附件 B 的规定为准。

B1 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B1.1 有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B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B1.3 被招标人在招标公告中列入拒绝参加本次投标单位名单的；

B1.4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5 在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B1.6 不按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内容提供资料的；

B1.7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

B1.8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B1.9 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按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第 44.1 “投标文件算术校核”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的；

B1.10 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作为独立法人资格但就本工程提交一个以上的投标文件的；

B1.1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任何一处不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报价的；

B1.12 投标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任何一处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B1.13 《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报价与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不一致的；

B1.14 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B1.15 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条款。

附件 C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

C0 总 则

本附件所列示的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是本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的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本认定标准对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的类似工程业绩进行评审。

C1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

类似工程业绩认定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附表一

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质量目标	工期	备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名
		\					
		\					
		\					
		\					
		\					
		\					
		\					
		\					

开标结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主持人：_____ 开标人：_____ 唱标人：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 _____ 月_____日

注：可以根据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对本开标记录表进行适当修改。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工程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密封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工程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四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投标单位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已提交，且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2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营业执照，且与投标人名称相符，如不符合需提供证明材料					
3	资质等级	具有有效资质证书，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与投标人名称相符，如不符合需提供证明材料。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与投标人名称相符，如不符合需提供证明材料					
5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6	技术负责人	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7	专职安全员	专职安全员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8	投标申请人声明	按规定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申请人声明》					
9	“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	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名单，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项目投标截止当天进行网上查询核实，如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截图为准。）。					
10	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是否通过评审							

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五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投标函》						
2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上传整本投标文件）						
4	工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5	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6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函》）						
7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声明哪个有效。						
8	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9	投标报价中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暂估价进行浮动或改变						
10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1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2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3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4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5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或者汇入系统分配的同一账户						
16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 80%及以上的						
17	（八）不同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相同的						
18	出现第二章附件 B “否决投标条件” 的其他任何一种情形						
是否通过评审							

注： 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否决其投标； 2. 出现第 10-18 项内容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有关串通投标认定（按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表）。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六

投标人串通投标评审表

投标人					备注		
串 通 投 标 认 定	1	存在 情形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汇入同一账户		☐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 80%及以上的		☐		
			(九) 不同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相同的		☐		
	2	澄清 核查	无澄清 ☐				
			有澄清 ☐	澄清合理 ☐			
				澄清不合理 ☐			
	3	认定	串通投标 是 ☐ 否 ☐				
注：1. 评标委员会应将证据、记录、澄清等相关依据文件保存完整；2. 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3. 评审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的仅限于投标人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七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单位：			单位：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A-B /A*100\%$	经评审的最终 投标总报价	当 B>A 时，修正后报价与原报 价的差额；当 B≤A,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报价					$\Sigma A=A_1+A_2+\cdots A_n$ ； $\Sigma B=B_1+B_2+\cdots B_n$

修正原则：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八

算术复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总报价（A）	算术复核后投标总报价（B）	误差率（ $r= A-B /A*100\%$ ）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十二

投标报价评审表

工程名称：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B）							
投标报价得分 (满分____)							
评标基准价（A）							
招标控制价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十三

评分汇总、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次序表

工程名称：_____

序号	评审项目	投标人名称						
1	资信标（满分_____分）							
2	投标报价（满分_____分）							
综合总得分（满分_____分）								
综合总得分排名								
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次序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

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_____。

招标范围：_____。

中标价：_____元。

工 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证书编号 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_____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 X 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附表十五

中标结果

项目名称	
招标人	
中标人	
中标价	
工期	
质量等级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备注：招标人须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信息。格式按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要求。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注：按最新的国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执行，另册。

注：应将依法可分包的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工程由项目管理单位审批纳入合同条款约定范畴。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投标人应按以下规定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如电子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要求编制，因其所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数据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承担。本格式及要求规定适用于电子评标项目的投标文件的编制。

47.1 投标书内容按以下表述填写。

投标总工期：“___日历天”或“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保修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47.4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时，应按以下规定填写。~~

~~47.4.1 投标人在编制工程量清单时应只填写主体单位全称。~~

~~47.5 暗标（技术暗标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 标 函

致：(招标人名称)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的施工招标文件，并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

2.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承诺：

愿以《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等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并移交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递交由招标人认可，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担保。

6.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
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清远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 中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大写：	
		小写：	
	暂列金（元）	大写：	
		小写：	
	暂估价（元）	大写：	
		小写：	
投 标 总 工 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 修 期 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建造师的注册编号	
委派的安全员		姓 名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C类）编号	

联合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工程名称）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牵头人名称）承担_____工作；_____（成员名称）承担_____工作。_____（企业名称）承担中标后代收工程款、代缴税金工作。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_____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下称本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本次投标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资格审查前，本公司已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了企业诚信档案，且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是本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四、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7）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关系；
- （11）被本市各级住建部门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最近三年内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在“信用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应当对所有

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公司保证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是指：自本《投标人声明》载明的盖章落款日期之日起，至本公司收到招标人退还的投标担保之日止，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项目中任职所有岗位，包括但不限于任职项目负责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省、市的规章制度要求，通过工资专户直接发放农民工工资，按要求缴交工人工资保证金、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人脸、指纹、虹膜等生物识别技术进行电子打卡，实施考勤管理，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制管理的制度并完成工资支付，切实落实国家、省、市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我公司对实名制管理负总责。若本项目在经招标人认可后，部分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或实行劳务分包的，我公司对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该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本公司接受招标人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适用于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

八、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九、本公司承诺，中标后，拟派专职安全员能满足施工报建及到岗要求。

十、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愿意停止参加清远市行政区域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本公司愿意接受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接受投标担保不予退还，涉及违法的还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签字：

拟派的技术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企业公章)

注：招标人应当要求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须对所提交的声明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且仅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参考，但不作为最终评审依据。评标委员会及招标人有权就投标人提交的声明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进一步的调查核实，如发现与事实不符，则否决其投标，同时投标人还须承担因涉嫌提交资料内容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组织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障号码	

注：1. 本表人员为项目负责人除外的其他人员

2. 表后须附由当地社保管理相关部门出具的所填相关人员在投标人本单位购买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配备表

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二、拟投入本项目的劳动力计划（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投标截止之日）完成的工程项目及获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获奖情况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有关页面、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验收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技术暗标编制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一）技术标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

~~_____。~~

~~（二）暗标的编制要求~~

~~1. 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 Word_____。~~

~~2. 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3. 文件所用字号一致，字体一致。~~

~~_____。~~

~~【备注：“暗标”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尽可能简化编制要求】~~

承 诺 书

致：(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有幸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施工合同前完成办理《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保证按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将我公司的企业资质、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等信息录入该档案。

如未按承诺执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按照最新的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执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人防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内

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42,840,241.56 元。

二、服务范围：

1、完成用户需求、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工程内容。

2、负责工程报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其中包含高压电线路及电房迁改工程的委托专业设计，备案报建，工程验收等。

3、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平面方案，负责施工现场范围内杂物清理、管线保护等。

4、承包方式：供应商须按施工图、合同清单、合同条款、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承包范围内的项目采取包工、包料、包项目措施费、包运输、包装卸、包保管、包损耗、包项目所需器械费、包管理、包安装、包项目所需水电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系统调试、包风险费、包政策性文件规定费、包验收、包保修、包税金等所有费用，以项目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服务期：

总日历天数约：315 天。（备注：工程实际开/竣工日期以开/竣工报告为准。）

★四、项目目标：

1、进度控制目标：按项目合同工期要求。

2、施工条件及管理要求：

（1）三通一平已经局部完成,场地比较开阔,路况较好,施工用机械设备,施工材料、现场施工管理按甲方要求实施,针对现场施工管理时间要求做出如下规定: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施工期限,提前计划合理的工期和施工进度,保证项目按甲方要求完工。

（2）场地条件：

场地原状交付，供应商须负责后续剩余区域所需与三通一平、换填等相关的工作，场地区域内原状部分为鱼塘、素土平地，原有高压电房及线路、地下管线及设备设施等均须由供应商负责迁移；

本项目已具备开展本项目施工的场地条件，供应商须在投标报价前自行到施工场地进行现场踏勘，便于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施工用水用电、人员食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

请将不被批准，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临时水电供给：由供应商自行解决，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质量控制目标：达到合格工程；质量保证期为两年，质量保证期内，由供应商免费负责维修维护（其中须报建建筑项目部分，建筑和防水质量保证期按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4、验收要求：包组织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含资料汇总、整理、政府申报）等。

5、安全文明控制目标：严格执行有关安全与文明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6、投资控制目标：严格控制本项目结算价不得超过中标合同价 105%。

★五、质量要求：

1、施工应体现采购人的建设需求，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标准，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尤其是强制性规范），达到设计的要求，满足本工程的功能需求。在控制投资的同时，做到美观、适用、安全、经济，并具备良好的节能环保特性，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2、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应考虑工程实施的可操作性，对工序方案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应明确提出关键工序的工艺要求、质量控制要求及安全技术措施方案。

3、勘察、测量、验收等成果文件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

4、竣工图纸必须按照国家对工程图纸规格的规定绘制，保持同类图纸规格统一。

5、供应商应提供国际权威机构或国内有关部门对新材料及特殊结构的试验报告，并提供相应新材料及特殊结构在工程中应用的经验供采购人参考。

6、供应商必须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编号为 GB50300-2013）》、《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编号为 GB50870-2013）》等国家相关施工安全及验收标准规范来完成合同和增加项对应的所有项目。

7、供应商须按国家和行业技术规范、质量验收评定标准，验收质量进行施工，并达到合格。

六、结算方式：

1、按投标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项目措施费包干。最终工程结算价不得超过中标合同价 105%。

2、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1) 项目清单内的项目，按结算综合单价、规费及税金等费用调整项目造价，工作量按实(监理单位和采购人签认的合格工作量)结算。

(2) 项目清单外的项目（含暂估价项目、漏项或因图纸修改和设计变更等情况出现的项目变更），按以下方法处理：

①《项目清单及报价表》中有工作内容相同的项目按结算综合单价、规费及税金等 费用调整项目造价，工作量按实(监理单位和采购人签认的合格工作量)结算。

②《项目清单及报价表》中有工作内容相近，仅涉及按相关计价依据并且采购人确认确需调整主材价格的，主材价格以采购人审定的价格为准，调整结算综合单价。

③在项目清单外的新增项目，如该项目在项目清单中有工作内容相同，其综合单价套用结算综合单价；项目主材（包含规格）改变时，只调整相应项目的主材单价，其余一切费用不得调整。

(3)如采购人自行完成的部分弱电项目供应商不收取总包管理费；项目排污费、施工噪音排污费如实际发生时，暂按项目所在地规定的标准计算，结算时按实际发生费用计算；质监费用由采购人向有关部门交纳。

(4)设计变更、增减项目应于该变更项目完成 5 天内办理签证，项目完工后工作量按实计算。

3、严格控制项目投资，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的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和综合合价包干措施费，在项目结算时将不得变更。除设计变更导致项目的工作量或者质量标准发生变化。

七、报建和验收

本项目需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报建和验收要求，供应商须负责所属责任范围内的报建和验收相关事务，积极配合建设单位，保证本项目按时通过报建和验收。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

第八章 招标控制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招标控制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以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具体详见本项目发布的《招标控制价公布函》。